关于沙坪坝区2025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

资金分配方案的公示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市级相关文件精神，我区2025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将专项用于推进农村综合性改革工作。结合我区乡村建设整体规划及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管理要求，并综合考虑各项目的轻重缓急等实际情况，现拟安排资金共计166.8万元，具体用于以下三个方面：

一是中回路人居环境整治项目，安排资金30万元。依据资金管理相关规定，区农业农村委会同区财政局组织开展了项目申报与评审工作。经专家评审，一致推荐中回路回龙坝镇2025年环境综合整治提升项目作为沙坪坝区2025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拟支持项目，总投资30万元。

二是高标准农田撂荒整治补助，安排资金33.3万元。按照每亩1000元的补助标准，对涉农镇街共计333亩高标准农田撂荒整治予以补助。其中，中梁镇300亩、歌乐山街道26亩、回龙坝镇7亩，拟安排补助资金33.3万元。

三是水库代管经费，安排资金103.5万元。专项用于12座水库委托相关街镇开展日常管理工作，具体包括日常巡查、水库保洁、库区及周边环境整治、污染源排查与治理等内容。

现将上述资金分配方案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。若对资金分配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时间内向区农业农村委（电话：88287780）、区财政局（电话：65368372）反映或举报，逾期不再受理。对恶意提出虚假异议的，保留追究责任的权利。

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25年10月9日